27章 Part 1

27 章 『祝福與咒詛』

- 一、 立石為證 (v. 1-8) 摩西要以色列人做的事,為的只有一個目的,就是要他們遵守並謹記神的話。
- 二、 宣告咒詛 (v. 9-26)

摩西忠告以色列人必須堅守遵行這律法言語的。不可以遵守一些,卻又不遵守另一些,必定要「堅守遵行」,否則必受咒詛。

三、律法的內容都已經宣告過了,百姓也都知道神在他們中間行過怎樣樣的事,可是 光光是知道還不行,必須要從知道進入實際的遵行。

27:1

27:1 摩西和以色列的眾長老吩咐百姓說:「你們要遵守我今日所吩咐的一切誡命。

- 1)不是只有摩西一個人和眾長老要知道要遵守主的誡命;全體的百姓也當有同一的心意要實際的遵行。
- 2)在還沒有過河以前,摩西和眾長老向百姓說明,他們過了河以後,他們該如何與神立約,他們該如何的接受律法的地位。
- 3) 一談到『立約』,就會談到『檢選』,就會談到『我們是上帝的百姓,上帝是我們的神』,這是約的基礎,我們將我們的生命放在神的手上因為我們屬於神;

【申命記 26:19 又使你得稱讚、美名、尊榮,超乎他所造的萬民之上,並照他所應許的使你歸耶和華你神爲聖潔的民。」】

4) 我們常將『洗禮』當成『得救』,不過是不是將『洗禮』當成『得救』的頭一步路,或是說我們有資格開始走天國的路途比較好呢;終究雖然我們現在是得救了,但是事實是 我們現在的表現的都跟真正得救的人相違背。

『檢選』也是分別為聖,這就是【申命記 26:19】所說的,也就是上帝的救恩。

27:2節

27:2 你們過約但河,到了耶和華你神所賜給你的地,當天要立起幾塊大石頭,墁上石灰,

- 1) 這裡說"當天"就是提醒,神的百姓當他們的腳踏在迦南的那一天,他們就要把律法的話寫在石頭上,並且把石頭立起來,立起來也有表示律法已經開始生效了。
- 2) 27:2 節說立石並且寫上律法是在過約旦河的"當天"做,但根據【約書亞記4章】 和【約書亞記8章】所記的內容看,這件事是在過約旦河後很多天才做的,而過約旦 河當天只是立石作為紀念,並沒有寫上律法。這裡可能將兩件事放在一起講了。

約書亞記 4:20 他們從約但河中取來的那十二塊石頭,約書亞就立在吉甲,

約書亞記 8:30 那時,約書亞在以巴路山上爲耶和華以色列的神築一座壇,

約書亞記 8:31 是用沒有動過鐵器的整石頭築的,照著耶和華僕人摩西所吩咐以色列人的話,正如摩西律法書上 所寫的。眾人在這壇上給耶和華奉獻燔祭和平安祭。

約書亞記 8:32 約書亞在那裏,當著以色列人面前,將摩西所寫的律法抄寫在石頭上。

約書亞記 8:33 以色列眾人,無論是本地人、是寄居的,和長老、官長,並審判官,都站在約櫃兩旁,在抬耶和華約櫃的祭司利未人面前,一半對著基利心山,一半對著以巴路山,爲以色列民祝福,正如耶和華僕人摩西先前所吩咐的。

27:3

27:3 把這律法的一切話寫在石頭上。你過了河,可以進入耶和華你神所賜你流奶與蜜之地,正如耶和華你列祖之神 所應許你的。

1 的 14 DEC-03-2015

- 1)上帝律法刻在石上表示慎重,也不像寫在沙或紙上,一下就風掉了。
- 2) 但更重要的還是刻在心上,像新約時寫在心版上,不是寫在石版上。

27:4

1)神在百姓踏入迦南地以前,先在西乃山下外第一次對百姓傳下律法,現在在約但河東再一次讓祂的百姓明白律法,目的是要摩西再次把律法生效的時間明確的告訴他們,讓他們在心思上有所準備。

27:5~6

27:5 在那裏要為耶和華你的神築一座石壇;在石頭上不可動鐵器。

27:6 要用沒有鑿過的石頭築耶和華你神的壇,在壇上要將燔祭獻給耶和華你的神。

『不可動鐵器』

- 1)為神築一座石壇,但是石頭上不可動鐵器,沒有鑿過的石頭去築壇,應該不好堆 疊,但是神就是這樣吩咐。
- 2) 用鐵器鑿石頭,也表徵人用人肉體的方法事奉神。神自己會預備,神不需要憑人的力量,人的手是比不上神的手的。人只管依靠神,只管憑信心來做事情就可以了。
- 3) 這同時說出,人摻雜的加上,在神的眼中是可厭的;因為人會注意外觀的華美, 修飾,但神卻是注重 實際的表現。
- 4)【出埃及記 20:25】這石壇不可以用鑿成的石頭」;【列王記上 6:7】不「可用鑿的,不要用鐵器」。
- 5) 所羅門在建聖殿時,有些需要鑿的部份,就沒有在工地做,在遠方做成了運來。 【出埃及記 20:25】 你若爲我築一座石壇、不可用鑿成的石頭、因你在上頭一動家具、就把壇污穢了 【列王記上 6:7】 建殿是用山中鑿成的石頭·建殿的時候、鎚子、斧子、和別樣鐵器的響聲都沒有聽見。

『神的壇』

1)神的壇的預備,也說明神對於我們的恩典, 神的律法對人的要求是不能有任何更改的,但是神也預備到,人的行為要是跟不上時,可以使用獻祭來解決人的難處,這是神對於百姓隨時供應的恩典。

27:6~7

27:6 要用沒有鑿過的石頭築耶和華你神的壇,在壇上要將燔祭獻給耶和華你的神。

27:7 又要獻平安祭,且在那裏喫,在耶和華你的神面前歡樂。

- 1)在律法顯出它的效力的同時,神也讓百姓明白,接受律法管理也就神把百姓放進恩典當中了,他們不應是無可奈何的接受律法,而是因為在恩典的吸引來接受神所頒布的律法。
- 2) 獻「燔祭」也是承認神是賜恩的神,確定人總要尋求神悅納的心意。
- 3) 獻「平安祭」是確認百姓他們已經在恩典裡,因為他們已經進入了神的應許。

27:8

27:8 你要將這律法的一切話明明地寫在石頭上。」

- 1)從口傳進入到律法成文,這更是確定了律法的嚴肅性,叫神的百姓不能用輕忽的態度去對待神的律法。
- 2)在河東地,律法仍舊是停留在口傳的地步。雖然摩西在向百姓傳講以後,接著便把 2 的 14 DEC-03-2015

律法寫下來,放在約櫃旁作為見證【申 31:24~26】,但律法的明文公佈,還是在過河以後。

- 【申 31:24 摩西將這律法的話寫在書上、及至寫完了、】
- 【申 31:25 就吩咐抬耶和華約櫃的利未人說、】
- 【申31:26 將這律法書放在耶和華你們 神的約櫃旁、可以在那裏見證以色列人的不是.】

27:9

27:9 摩西和祭司利未人曉諭以色列眾人說:「以色列啊,要默默靜聽。你今日成為耶和華你神的百姓了。

1) 為甚麼是今日?以色列民不是早就被揀選了嗎?

「今日」並不是在說昨天、明天,**而是現在**,因為不管昨日、今日、明日,我們所需要的是每天的更新的、每天都是新鮮的,每天都是神的百姓。

2)「你今日成為耶和華—你神的百姓了」

我們成為祂的百姓!就在我們甚至不知道上帝為我們做了什麼事?做了多少的事? 職等到『新約』耶穌為我們流血的時候,這個立約的杯才實現,我們也都成為祂的百姓,這是神祂所做的工作。

27:10

27:10 所以要聽從耶和華你神的話,遵行他的誡命律例,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。」

這裡再次重申神與新一代的立約【申 26:16~19】。

要想成為神的子民,就必須遵行神的律法。

- 26:16 「耶和華你的神今日吩咐你行這些律例典章,所以你要盡心盡性謹守遵行。
- 26:17 你今日認耶和華爲你的神,應許遵行他的道,謹守他的律例、誡命、典章,聽從他的話。
- 26:18 耶和華今日照他所應許你的,也認你爲他的子民,使你謹守他的一切誡命,
- 26:19 又使你得稱讚、美名、尊榮,超乎他所造的萬民之上,並照他所應許的使你歸耶和華你神爲聖潔的民。」
- 2)我們成為祂的百姓,我們要聽從耶和華—我們神的話,遵行祂的誡命律例,因為我們永遠都是祂的百姓。

27:11~14

- 27:11 當日,摩西囑咐百姓說:
- 27:12 「你們過了約但河,西緬、利未、猶大、以薩迦、約瑟、便雅憫六個支派的人都要站在基利心山上為百姓祝福。
- 27:13 流便、迦得、亞設、西布倫、但、拿弗他利六個支派的人都要站在以巴路山上宣布咒詛。
- 27:14 利未人要向以色列眾人高聲說:
- 1)站在基利心山上祝福的,就是利亞和拉結生的;在以巴路山上念咒詛的,除了流便和西布倫以外,都是妾所生的。
- 2) 在地理的環境上,基利心山和以巴路山是在迦南地的心臟地帶。

在兩山之間有示劍城,①那地是亞伯拉罕第一次築壇的地方,②也是雅各正式承認神是祂的神的地。③神指定在這個地方宣告祝福和咒詛,實在是有極深的心意的,他們的祖宗是在那裡尋求神而蒙福,他們作子孫的也該循著祖宗尋求神的腳蹤往前走,只叫神的祝福臨到他們,他們不惹動神的怒氣,而使他們落在咒詛中。

- 3) 特別是由利未人來說,大家以「阿們」回應。真正講到祝福和咒詛的事,是在下一章(二十八章)。
- 3) 這章為什麼只有陳列 12 項咒詛,沒有陳列任何的祝福?

我想, 神本身就是我們的祝福, 而神又是那麼豐盛, 那是沒辦法陳列的出來的。

- 4) 『三』 是三一神的數目,也是復活的數目,表徵三一神在復活中。三是最初的完全,代表神,而一個完全的人有靈、魂、體三部分。
- 5) 『四』 是世界與受造的數目,由三而來,在三之後,表明受造之物依賴三一神。
- 6) 『七』 是完全的數目,是四加三而成的;四代表世人,三代表神,人和神相連起來,就是完全,但七只是一個時間裡的完全數目,十二才是永遠裡的完全。
- 7) 『十二』是永遠的數目,七是時間裏暫時的完全,十二是永世裡的完全,是三一神在復活裡(三)與受造物(四)完全的相調(相乘)所產生的數目。十二也是從三、四而來。
- 8) 史百克在聖城新耶路薩冷, 第七篇「有高大的牆」文章中提到, 十二在聖經數字的表號中代表管理。

有文章指出在兩山相距最近之處,其間的青翠山谷寬僅約五百碼,

27:15~16

27:15 「『有人製造耶和華所憎惡的偶像,或雕刻,或鑄造,就是工匠手所做的,在暗中設立,那人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答應說:『阿們!』

27:16 「『輕慢父母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
- 1) 受咒詛,最嚴厲的當然是永遠在地獄裡,是上帝的咒詛。
- 2) 咒詛講得輕一點、通俗一點就是:你會倒楣。
- 3)我們在新約不是沒有咒詛,保羅說:若有人不愛主,這人可咒可詛, 我們咒詛上帝所咒詛的,祝福上帝所祝福的。

27:17

27:17 「『挪移鄰舍地界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
1)「挪移地界」可以從個人的,一直到國家的地界。恐怕就連我們覺得合法的地界, 也不可以挪移,那就是買賣。土地是公有的,不可以買賣,如果買賣,也是在禧年的 時候要歸還原地。

27:18

27:18 「『使瞎子走差路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
- 1) 使瞎子走差路,就是欺負人。
- 2)屬靈的事上我們更是要注意,縱然他沒有來問你,可是看到他可能走差,你要幫助他,不要讓人走在異端邪說或錯誤裡。

27:20~23

- 27:20 「『與繼母行淫的,必受咒詛!因為掀開他父親的衣襟。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21 「『與獸淫合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22 「『與異母同父,或異父同母的姊妹行淫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23 「『與岳母行淫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1) 20-23 節講到淫亂的罪行

27:24

27:24 「『暗中殺人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
1) 暗中殺人。這是說兇手不知道是誰,但上帝知道。

27:26

27:26 「『不堅守遵行這律法言語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」

- 1) 在【加拉太書 3:10】的這同一句的話說得更清楚,『凡不常照律法書上所記一切之事去行的,就被咒詛。』
- 2) 咒詛是嚴厲的,觸犯律法的機會又是大的,

在時間上說,是要『常常』行律法,但只要有一次的不行就觸犯了。

在範圍上說,是要行"一切所記的",這就正名【雅各書 2:10】所說的,『只在一條上跌倒,他就是犯了眾條。』

所以宣告咒詛對神的百姓來說,是一件極其嚴肅的事。

2:10 因爲凡遵守全律法的、只在一條上跌倒、他就是犯了眾條。

27:15~26

- 27:15 「『有人製造耶和華所憎惡的偶像,或雕刻,或鑄造,就是工匠手所做的,在暗中設立,那人必受咒詛!』 百姓都要答應說:『阿們!』
- 27:16 「『輕慢父母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 『阿們!』
- 27:17 「『挪移鄰舍地界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18 「『使瞎子走差路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19 「『向寄居的和孤兒寡婦屈枉正直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20 「『與繼母行淫的,必受咒詛!因為掀開他父親的衣襟。』百姓都要說: 『阿們!』
- 27:21 「『與獸淫合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22 「『與異母同父,或異父同母的姊妹行淫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23 「『與岳母行淫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24 「『暗中殺人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25 「『受賄賂害死無辜之人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26 「『不堅守遵行這律法言語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」
- 27:15~26 犯了幾條咒詛,同時犯了幾條明文的誡命?
- 1)受咒詛的人包括:①凡製造偶像的;②輕慢父母的;③挪移鄰舍地界的;④領瞎子走岔路的;⑤向寄居者和孤兒寡婦屈枉正直的;⑥與繼母行淫的;⑦與獸淫合的;⑧與異母同父,或異父同母的姐妹行淫的;⑨與岳母行淫的;⑩暗中殺鄰舍的;⑪受款殺死無辜之人的;⑫不堅守遵行這律法一切言語的。每一個咒詛,百姓都要說『阿們。』 2)所犯的誡命有
- a) 27:15 這是第二誡:禁止拜偶像 【出二+ 4-6; 申五8-10】』同時也是第一誡: 『除了 耶和華以外, 不可有別的上帝 【出二+3; 申五7】』。
 - 這裏的偶像是實體看的到的,不過不要忘記,保羅說**貪婪**就與拜偶像,這是內心 的部分也包括在內。
 - b) 27:16 這是第五誡: 『孝敬父母【出二+12;申五16】 「不孝敬」包括不敬虔的態度都算,或輕蔑的態度都算。
 - c) 27:17 這是第八誡: 『不可偷盗【出二十15;申五19】』,也和第十誡有關: 『不可貪婪【出二十17;申五21】』。
 - d) 27:24, 這是第六誡:『不可殺人【出二+13; 申五17】』。
 - e) 27:25, 這是第九誠:『不可作假見證 【出二+16; 申五20】』
- 3) 我們天性是墮落的,是無能力遵行神的誠命、律例、典章,因此我們一定會落到這些所列的一切咒詛之下。
- 4) 不過,在刻著神誡命的石塊旁邊會有祭壇,在那裏我們能以基督作我們的燔祭和

平安祭來獻給神,來使神滿足。這就是為什麼摩西要以色列人在宣佈咒詛之前,要先豫備好祭壇的原因。

4) 我們信入基督而得救以前,是在神的誡命、律例、和典章之下。現在就是因為藉著基督,使我們蒙救贖『脫離律法的咒詛。』【加三13】。

3:13 基督既爲我們受了咒詛、〔受原文作成〕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·因爲經上記着、『凡掛在木頭上都是被咒詛的。』

6) 有人會因為看到 27 章這裡有許多咒詛,就會以為神有壞脾氣,對那凡不守規矩的都要受嚴厲的嚴懲。

但是我們真正要要看見的是,這些限制的背後並不是威脅、恐嚇,是愛心的警告, 神要我們留意生活中的表現。

正如我們警戒兒女,不要靠近火爐,別在車水馬龍的街上追逐一樣。

Part 2 27:2節

27:2 你們過約但河,到了耶和華你神所賜給你的地,當天要立起幾塊大石頭,墁上石灰,

以色列人過了約但河,代表著

- ①表明神應許的地已賜給他們,
- ②表明他們出埃及後,四十年曠野漂流的生活結束,
- ③也表明耶和華,今日已照祂所應許你(以色列)的,也認你(以色列)為祂的子民, 使你(以色列)謹守祂的一切誠命"【申26:17~18】。

申26:17 你今日認耶和華爲你的神,應許遵行他的道,謹守他的律例、誠命、典章,聽從他的話。 2申6:18 耶和華今日照他所應許你的,也認你爲他的子民,使你謹守他的一切誠命,

④ 最重要的,也是表達出神已經得到一批願意聽從耶和華的話,並遵守他的誠命、 律例的以色列人【申27:10】。 這不也就是我們現在的基督徒

申27:10 所以要聽從耶和華你神的話,遵行他的誡命律例,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。」

27:5~6 上

27:5 在那裏要為耶和華你的神築一座石壇;在石頭上不可動鐵器。

27:6 要用沒有鑿過的石頭築耶和華你神的壇,在壇上要將燔祭獻給耶和華你的神。

- 1)以色列人要在神所賜的地上,為耶和華他們的神,使用沒有鑿過的石頭築一座石壇。
- 2) 摩西在接下來接著要宣佈『祝福』和『咒詛』以先;囑咐百姓築壇,。
- 3) 這壇含示『恩典』。百姓在顧到『祝福』或『咒詛』之前,先築了一座壇。 我們與神之間首先需要的,乃是一座壇,就是基督的十字架。
- 4)在神祂以『祝福』或『咒詛』對付我們以前,我們已經藉著基督十字架上的救贖完成了救恩。
- 5)「在石頭上不可動鐵器。」一般解經書就是說:
 - ①要他們不要跟異教的風俗有關係;
 - ②也有的說,鐵器是殺人的東西,所以不要用在上帝的工作上。
 - ③「沒有動過」的意思,因為鑿過就是被用過的意思,「沒有動過」就像初熟的意思。

27:6 下~7

6的 14 DEC-03-2015

- 27:6 要用沒有鑿過的石頭築耶和華你神的壇,在壇上要將燔祭獻給耶和華你的神。
- 27:7 又要獻平安祭,且在那裏喫,在耶和華你的神面前歡樂。
- 1)基督耶穌在十字架上將自己當作「燔祭」獻給神,使神滿足。基督耶穌祂同時也 為我們將自己當作平安祭獻給神,使我們能得著滿足。
- 2) 現在的我們在神的面前,能享受基督這「平安祭」,也能與神有交通。 這兩個祭「燔祭」和「平安祭」,同時也指出,凡遵守神誠命的人,也必須將自己當 作「燔祭」獻給神,使神滿足,然後再獻「平安祭」給神,使我們在與神交通上一同 享受。
- 3) 這就非常清楚,我們若想要在神面前作甚麼,①首先必須將基督獻給神作燔祭,滿足神。②接著也要獻上基督作平安祭,這樣我們就能在神聖的交通中享受神,這也滿足了我們自己的一切需要。

27:8

27:8 你要將這律法的一切話明明地寫在石頭上。」

- 1)立碑是要確定律法的嚴肅性,也要百姓不能用輕忽的態度去對待神的律法。
- 2) 在石頭上寫上律法的一切話,表明以色列人用律法與神立約,同時在祭壇上獻祭立約,燔祭表徵完全獻給神【利1:9】,是基督成為燔祭,蒙神悅納。平安祭表徵基督的流血成就了和平,使以色列人與神和好,所以要歡樂。表徵屬肉體的第一代已經過去了,現在是另一個和平(平安、喜樂)的起首【弗2:15】,過約但河,表徵受浸,除去肉體【書5:1~9】。
 - 利1:9 但燔祭的臟腑與腿要用水洗。祭司就要把一切全燒在壇上,當作燔祭,獻與耶和華爲馨香的火祭。
 - 弗2:5 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,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。你們得救是本乎恩。
 - 書5:5 因爲出來的眾民都受

過割禮;惟獨出埃及以後、在曠野的路上所生的眾民都沒有受過割禮。

27:11~13

27:11 當日,摩西囑咐百姓說:

27:12 「你們過了約但河,西緬、利未、猶大、以薩迦、約瑟、便雅憫六個支派的人都要站在基利心山上為百姓祝福。

27:13 流便、迦得、亞設、西布倫、但、拿弗他利六個支派的人都要站在以巴路山上宣布咒詛。

- 1)在吩咐立石頭的同一天,摩西又吩咐他們作另外一件與立石有關的事。就是把寫上律法的石頭遷移到以巴路山去的時候,他們要在那裡宣告祝福與咒詛。
- 2)祝福與咒詛是一件事的兩面,就是律法的兩種功用,正面的功用是引導人到神面前去享用祝福,負面的功用是人在神面前受審判的依據。人是顯出律法功用的因素,要不是接受祝福,就是接受咒詛。

27:14~26

- 27:14 利未人要向以色列眾人高聲說:
- 27:15 「『有人製造耶和華所憎惡的偶像,或雕刻,或鑄造,就是工匠手所做的,在暗中設立,那人必受咒詛!』 百姓都要答應說:『阿們!』
- 27:16 「『輕慢父母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 『阿們!』
- 27:17 「『挪移鄰舍地界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18 「『使瞎子走差路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19 「『向寄居的和孤兒寡婦屈枉正直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20 「『與繼母行淫的,必受咒詛!因為掀開他父親的衣襟。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- 27:21 「『與獸淫合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
```
27:22 「『與異母同父,或異父同母的姊妹行淫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27:23 「『與岳母行淫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27:24 「『暗中殺人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27:25 「『受賄賂害死無辜之人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27:26 「『不堅守遵行這律法言語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」
```

- 1)在以巴路山上宣告咒詛,就把內容作了具體的記錄,這也是基於人性的軟弱,需要有這樣明確的提示。
- 2) 記載在這裡有關利未人所高聲說的話,並不是全部的律法,只是把律法作原則性的提出作示範。
- 3) 等真正進入迦南以後,律法的全部都要宣讀,『沒有一句不宣讀的。』【書 8:35】 現在在這些原則性的提示,包括了要守住向神專一的心,守住作人子的地位,尊重神 所作的定規,活出愛的實際,保守人在公義和聖潔中。

約書亞記 8:35 摩西所吩咐的一切話,約書亞在以色列全會眾和婦女、孩子,並他們中間寄居的外人面前,沒有一句不宣讀的。

27:15~26

27:15 「『有人製造耶和華所憎惡的偶像,或雕刻,或鑄造,就是工匠手所做的,在暗中設立,那人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答應說:『阿們!』
27:16 「『輕慢父母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27:17 「『挪移鄰舍地界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27:18 「『使瞎子走差路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
27:19 「『向寄居的和孤兒寡婦屈枉正直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 27:20 「『與繼母行淫的,必受咒詛!因為掀開他父親的衣襟。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
27:21 「『與獸淫合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
27:22 「『與異母同父,或異父同母的姊妹行淫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 27:23 「『與岳母行淫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
27:24 「『暗中殺人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
27:25 「『受賄賂害死無辜之人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

27:26 「『不堅守遵行這律法言語的,必受咒詛!』百姓都要說:『阿們!』」

1)舊約律法時代,不僅咒詛可臨到外邦人,也可臨到神的百姓以色列民。 新約恩典時代,由於"基督既為我們受了咒詛,救贖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"【加三 13】。

加3:13 基督既爲我們受(原文是成)了咒詛,就贖出我們脫離律法的咒詛;因爲經上記著:「凡掛在木頭上都是被咒詛的。」

2) 因此在基督裡的人脫離了律法的咒詛,但那不接受主耶穌的外邦人,仍在咒詛之下, "不信子的人,得不永生,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" 【約3:36】。

約3:36 信子的人有永生;不信子的人得不著永生(原文是不得見永生),神的震怒常在他身上。」

- 3) 不過在我們基督徒身上,還是有咒詛,
 - ①就是不愛主的人【林前16:22】,但這種咒詛不是在恩典時代中,而是在主再來時對基督徒的審判時。

林前16:22 若有人不愛主,這人可詛可咒。主必要來!

②就是『但無論是我們,是天上來的使者,若傳福音給你們,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,他就應當被咒詛』這也是主降臨時的咒詛"。【加1:8~9】。

加1:8 但無論是我們,是天上來的使者,若傳福音給你們,與我們所傳給你們的不同,他就應當被咒詛。 加1:9 我們已經說了,現在又說,若有人傳福音給你們,與你們所領受的不同,他就應當被咒詛。

4)不愛主的基督徒,和傳不同福音的基督徒或天使,都在基督審判台前受焚燒的咒詛。

5) 但我們總希望如羅馬書第五章講的:過犯不如恩賜,

PART 3 A) $\frac{27:1}{7}$

『寫著神要求的石碑』

- 1)摩西吩咐以色列人在他們過約但河,進入耶和華所賜給他們之地的那日,在迦南美地的入口,他們要立起大石頭,墁上石灰,將十誠『律法的一切話寫在石頭上』寫在其上。在這石碑旁邊要築一座祭壇。
- 2) 石碑上面所寫的,就是神的要求,也是神性情,耶和華就站在那裏,讓百姓們知道他的要求,讓百姓知道進入迦南後這些需求都必須被滿足的。

因爲就算刻在石碑上,人也不一定經常會去看,就如同每位基督徒都有聖經也不是每天都有人閱讀。『入園規則』 Dec-05-2015

3) 而今天我們都已明白,基督耶穌就是這位神的具體化身。這就是說,基督站在我們面前,向我們顯示祂的所是,並基於祂的所是,向我們有所要求。

『祭壇在石碑旁邊』

- 1)為甚麼要在石碑旁邊築一個祭壇呢?
- 因為我們需要祭壇,因為我們搆不上石碑上所寫的要求。
- 2) 很明顯的要我們像基督一樣相配是不可能的。
- 3) 基督就是神,是聖潔、是公義的,是愛、是光。我們根本配不上;我們需要有祭壇,也就是說,我們需要那十字架。
- 4) 祭壇是用來焚燒供物獻給神作祭物的地方,而焚燒在祭壇上當作祭物使神滿足的供物,就是我們的基督。
- 5) 我們無法達到神祂的要求的部分,基督用祂自己來成為我們的代替,來頂替我們, 並滿足神對我們的要求。
- 6) 這整個的啟示是:我們必需 憑藉著 1 石碑、2 祭壇和 3 供物.

也就是藉著1神的要求、2基督的十字架、3和作供物的基督自己,我們纔得以進入美地。纔能夠領受神在基督裏所給我們的一切祝福。

B) 27:2

27:2 你們過約但河,到了耶和華你神所賜給你的地,當天要立起幾塊大石頭,墁上石灰,

- 1) 誰要執行這命令? 是約書亞要執行因為他代替摩西將百姓帶進迦南。
 - 【約書亞記 4:1 國民盡都過了約但河,耶和華就對約書亞說:】
 - 【約書亞記 4:2 「你從民中要揀選十二個人,每支派一人,】
 - 【約書亞記 4:3 吩咐他們說:『你們從這裏,從約但河中、祭司腳站定的地方,取十二塊石頭帶過去,放在你們今夜要住宿的地方。』】
 - 【約書亞記 4:4 於是,約書亞將他從以色列人中所預備的那十二個人,每支派一人,都召了來。】
 - 【約書亞記 4:5 對他們說:「你們下約但河中,過到耶和華你們神的約櫃前頭,按著以色列人十二支派的數目,每人取一塊石頭扛在肩上。】
 - 【約書亞記 4:6 這些石頭在你們中間可以作爲證據。日後,你們的子孫問你們說:『這些石頭是甚麼意思?』】
 - 【約書亞記 4:7 你們就對他們說:『這是因爲約但河的水在耶和華的約櫃前斷絕;約櫃過約但河的時候,約但河的水就斷絕了。這些石頭要作以色列人永遠的紀念。』」】
- 2) 當約書亞帶領百姓過約旦何時, 河水像摩西過紅海一樣河水分開,這說明在約書 亞身上會看到摩西的作為和力量(神給的)。
- 3) 就如同使徒行傳【第1章到12章】都說到彼得,彼得像耶穌一樣有作為和力量,

然後描寫的保羅也是一樣會醫病,復活。

這說明在彼得身上,我們看見耶穌,在保羅身上看見彼得。所以有人說前面 12 章 是彼得行傳。 後面 16 章是保羅行傳。

同樣的我們也在約書亞身上看到摩西的影像一樣。

第2章 彼得有第一篇的道	第13章保羅講了第一篇的道
彼得是在耶路薩冷 講第一篇的道	保羅是在 安提阿講第一篇的道
彼得講第一篇的道 是再當時猶太希伯來世界	保羅講第一篇的道 是小亞細亞那一帶最高的
宗教最中心的地方	地方
彼得在撒馬利亞 碰到西門(8 章行邪術<3096	保羅也碰到 以呂馬(13章行法術<3097動詞 施
動詞 施魔術, 行邪術>的)	魔術, 行邪術≥的)
彼得 醫治瘸腿的(3章 所羅門廊下)	保羅也醫治瘸腿的(14章 路司得城)
彼得使大比大 多加 復活 (9章 約帕)	保羅也叫猶推古 死裡復活(20章 在特羅亞)
彼得 有人要拜他 (10章 哥泥流家)	保羅 也有人想向他們獻祭(14章 呂高尼)
彼得在撒馬利亞 按手 聖靈 就降臨下來(10章	保羅在以弗所 按手 聖靈 就降臨下來(19章)
哥泥流家)	
彼得在十章九至十六節裏所經歷的不同,那時	保羅在16:9 在夜間有異象現與保羅。有一個馬
『彼得魂遊象外。』	其頓人站著求他說:「請你過到馬其頓來幫助
	我們。」
前面12章 以彼得坐監牢結束的	最後16章 是以保羅坐監牢結束的

- 接著我們來思想一下,既然聖經的信徒都有,所謂銜接的情況,那我們是否有忽略過聖靈的感動過?還有我們自己為什麼會被呼召信主?
- 1) 亞伯拉罕在哈蘭聽見了神第二次的呼召之後 【創世記 12:1】,就離開哈蘭,來到 迦南,他現在已經到了迦南地,可是,我們要知道,

當亞伯拉罕人就是到了迦南地,就忘記到迦南地去是為著甚麼。

- 創世記 12:1 耶和華對亞伯蘭說:「你要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,往我所要指示你的 地去。
- 2) 所以,當亞伯拉罕到了迦南地之後,【創世記 12:7】神還是向亞伯拉罕第二次的顯現,第三次的說話。神這一次的顯現、說話,是要亞伯拉罕一直清楚的、新鮮的記得神所託付的事。

創世記 12:7 耶和華向亞伯蘭顯現,說:「我要把這地賜給你的後裔。」亞伯蘭就在那裏爲向他顯現的耶和華築了一座壇。

- 3) 相對雖然我們天天作基督徒,我們還是會經常忘記神的呼召是什麼?
- 4) 我們基督徒的呼召大致上會有①一般性的呼召②個人性的呼召』
- 5) 上帝的呼召是彼此互相搭配成全。
- ①首先是『一般性的呼召』,對象是某個「身分」,包括對所有人類的、對基督徒的、 或對於某些職分(如父母、夫妻、教牧等等)。
- ②另一種是『個人性的呼召』,對象是一個獨特的個「人」,例如上帝呼召「挪亞」建 方舟、或呼召「亞伯拉罕」離開吾珥、包括舊約眾先知、以及新約的施洗約翰、保羅

的蒙召等等。

- 6) 摩西在這裡所面對的呼召是『個人性的呼召』,這樣的呼召是不應該來被拒絕的。 試著想看看如果當時摩西的藉口得逞 那聖經是否會是另一個光景?
- 7) 這讓我們同時檢視自己,是不是也常使用藉口來攔阻聖靈的感動?
- 自己是否真的清楚上帝對自己②『個人性的呼召』或使命。
- 8) 當我們讀【<mark>羅馬書 12:1~2</mark>】時:我們一般都把重點放在第一節,強調**『奉獻**』的心志是如何理所當然。

但是這個『奉獻』如果沒有清楚上帝的帶領方向,最後可能也只是徒勞。

所以在第二節保羅特別強調「心意更新而變化,察驗神的旨意」也顯示出**『心意更新而變化**』的重要性。

「12:1 所以弟兄們,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,將身體獻上,當作活祭,是聖潔的,是神所喜悅的;你們如此事奉乃 是理所當然的。

12:2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,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,叫你們察驗何爲神的善良、純全、可喜悅的旨意。

- 9) 所以,在屬靈成長中,除了 順服教會或上位者的權柄是正確的,但那並不代表基督徒就應該忽略『尋求上帝對我們每一個人的②「個人的呼召」。
- 10) 可是為何在教會裡比較少聽到尋求上帝②『個人的呼召』;

可能的<mark>①第一個原因</mark>:是因為教會中多半會認為把「呼召」留給要作全時間服事的傳道人使用,也認為我們只是一般的信徒只要「順服」牧者的感動而來服事即可,不必去另外追尋「②『個人的呼召』。

11) **B**另一個原因:是要得知②『個人的呼召』是需要經常,順服在神的帶領中「尋求」、「確認」與「持守」;這是一個冗長,交替前進的;在這過程中,我們是很容易被其他更「緊急」的事情來取代而忘記了;最後又誤認為只要作好教會牧師所期待的服事,就算是回應了上帝在我們身上的『個人的呼召』了。。

12) 例如

①摩西四十歲時就已經為以色列人發熱心了,但是反而要在曠野牧羊四十年之後才能學習到如何謙卑自己,因而開始可以被上帝使用。

②保羅,也在領受基督耶穌的呼召後在亞拉伯的曠野待了十餘年【加1:17】,之後才被巴拿巴找來一同傳道。

加 1:17 也沒有上耶路撒冷去見那些比我先作使徒的,惟獨往阿拉伯去,後又回到大馬色。

13) 我們來看保羅對這事的總結,他接受呼召後有多快樂?

【腓 3:8-12】:「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。我為他已經丟棄萬事,看作糞土,為要得著基督…,這不是說我已經得著了,已經完全了;我乃是竭力追求,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以得著我的。」。這是我們一生追求的過程。

腓立比書 3:8 不但如此、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、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爲至寶。我爲他已經丟棄萬事、看作 糞土、爲要得着基督·

腓立比書 3:9 並且得以在他裏面、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義、乃是有信基督的義、就是因信 神而來的義・

腓立比書 3:10 使我認識基督、曉得他復活的大能、並且曉得和他一同受苦、效法他的死・

腓立比書 3:11 或者我也得以從死裏復活。

腓立比書 3:12 這不是說、我已經得着了、已經完全了·我乃是竭力追求、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穌所以得着我的。 〔所以得着我的或作所要我得的〕

D) 27:9

摩西和祭司利未人曉諭以色列眾人說:「以色列啊,要默默靜聽。你今日成為耶和華你神的百姓了。 11 的 14 DEC-03-2015

- 1)『聖經非常多的經節 耶穌也都教導我們凡有耳的,就應當聽』
- 2) 在【啟示錄】裏有七封信是寫給教會領導者的信;
 - a)信的內容,主耶穌對「士每拿教會」和「非拉鐵非教會」,只有讚美,沒有責備;
 - b) 祂對『以弗所教會、別迦摩教會、推雅推喇教會、撒狄教會』,有讚美、有責備、 有期待,也一直督促他們悔改。
 - c)至於「老底嘉教會」則完全沒有讚美。

他們都是聽從神的教導,但還是有遺漏。我們來探討他們的不足;因為那很可能也就 是我們的不足。

A) 『以弗所教會』 --尋回起初的愛心

『以弗所教會道理的根基紮實穩固。儘管有這些優點,然而,**主耶穌責備他們離棄** 了起初的**愛心**。』

1)保羅在以弗所待了將近三年,苦心栽培當地長老【徒十九、二十章】,以弗所教會因此懂得¹試驗真假使徒、²分辨是非、³嫉惡如仇,⁴恨惡尼哥拉一黨人放蕩敗壞的行為,⁵甘願為主耶穌勞苦忍耐。

這個教會對於神的教導根基,是紮實穩固的。儘管有這些優點,然而,主耶穌責備 他們離棄了起初的愛心。

2) 主耶穌要以弗所教會反省,他們從什麼事情,從什麼地方墜落,竟然不再有 起初的愛心!【啟 2:5】

【 啓 2:5 所以,應當回想你是從那裏墜落的,並要悔改,行起初所行的事。你若不悔改,我就臨到你那裏, 把你的燈臺從原處挪去。 】

實際上,這句話也是警告我們,要安靜回想,我們還擁有起初的愛心嗎?從何處 失落的呢?

B)『士每拿教會』--只有讚美,沒有責備

主耶穌對「士每拿教會」說 你務要至死忠心,我就賜給你那生命的冠冕。

C) 『別迦摩教會』-- 持守純正的真理

主耶穌責備他們幾件事

1) 有人服從了巴蘭的教訓

【啓 2:14 然而,有幾件事我要責備你:因爲在你那裏有人服從了巴蘭的教訓;這巴蘭曾教導巴勒將絆腳石放在以色列人面前,叫他們喫祭偶像之物,行姦淫的事。】

【啓 2:15 你那裏也有人照樣服從了尼哥拉一黨人的教訓。】

- 2) 巴蘭引誘神的選民吃祭偶像之物,當作無關緊要,還引誘他們行姦淫、縱慾作樂, 這類的教訓如同絆腳石,足以殺死人的靈魂。
- 3)尼哥拉一黨人也背叛了真理。這一小群人在教會有地位,有相當的影響力,他們教人①只要先趕鬼,就可以吃祭偶像之物;②行姦淫之後,只要一段時間禁絕領聖餐,就沒有什麼問題了,還有人喜歡講大衛犯姦淫的故事,意圖減輕淫亂罪的嚴重性,甚至認為沒什麼要緊。。
- 4) 別迦摩是當時凱撒教的中心。這種異端常常不知不覺潛入教會,尤其主耶穌再臨

之前,巴蘭的教訓及尼哥拉一黨人的教訓,逐漸滲透到教會裡,相當可怕。

【 啓 2:13 我知道你的居所,就是有撒但座位之處;當我忠心的見證人安提帕在你們中間、撒但所住的地方被殺之時,你還堅守我的名,沒有棄絕我的道。】

5) 有人傳播巴蘭及尼哥拉一黨人的教訓,又有人遵從這種邪說,主耶穌要整個教會 悔改。

【 啓 2:16 所以,你當悔改;若不悔改,我就快臨到你那裏,用我口中的劍攻擊他們。】

- 6)「主耶穌必快來」, 一種是指祂實質的再臨, 一種是主耶穌的靈帶來的權柄、公義及審判。「用我口中的劍攻擊他們」是指用主的真理對付異端。一個立場正確的領導者, 就像用主口中的劍攻擊異端, 能夠揭露假先知虛謊的教訓, 審判那些傳揚邪說的人。
- D)『推雅推喇教會』--不能分辨假先知,順服真先知
 - 1) 信裡先稱讚他們的愛心、忍耐和多行善事,接著是嚴厲的責備,因為他們容讓自稱是先知的婦人耶洗別。
 - 2) 耶洗別,她是以色列國王亞哈的妻子,她養育很多假先知,教導以色列人祭拜巴力假神。
 - 3) 推雅推喇教會裡也有自稱是先知的婦人,像耶洗別一樣,教導信徒去隨從淫蕩的 行為,吃祭偶像之物,經常說一些撒但深奧之理。
 - 4) 主耶穌曾給她悔改的機會,她卻不肯回頭;倘若再不悔改,主耶穌要滅絕這一群人,讓眾人知道,我們的主明察秋毫。

【 啓 2:21 我曾給他悔改的機會,他卻不肯悔改他的淫行。】

- 5) 近期在基督教會中,大陸出現一個以女基督的(東方閃電),台灣也出現天使灑金沙等等的怪力亂神的事件。
- E) 『撒狄教會』--信仰要表裡一致
 - 1) 主耶穌把撒狄教會的信徒分成三類:

第一類,按名是活的,其實是死的【啟三1】;

<mark>第二類</mark>,快要死的(衰微的,)【啟三2】;

<mark>第三類</mark>,幾個活出豐盛生命的【啟三4】。

這應該也是我們當今的信徒的寫照。我們有不少名冊上掛名,卻已經跟教會脫節了。 主耶穌要我們用愛心來關懷,已經跟教會脫節的肢體,並勸他們悔改。

2) 在神面前,我們的行為沒有一樣是完全的,我們對於失落的信徒,要持續關懷,督促他們悔改,讓將殘的燈火再挑旺起來,讓大家都能穿上潔白的衣服,名字得以留在生命冊上。【馬太福音】裡寫著:「壓傷的蘆葦,祂不折斷;將殘的燈火,祂不吹滅。」

【馬太 12:20 壓傷的蘆葦、他不折斷・將殘的燈火、他不吹滅・等他施行公理、叫公理得勝・】

F)『非拉鐵非教會』--只有讚美,沒有責備

主耶穌對「非拉鐵非教會」說要持守免得失去冠冕

3:10 你既遵守我忍耐的道,我必在普天下人受試煉的時候,保守你免去你的試煉。只有讚美,沒有責備;

- G) 『老底嘉教會』--謙卑虚心的追求長進
 - 1) 老底嘉教會不冷也不熱,主耶穌巴不得他們或冷或熱。

【 啓 3:16 你既如溫水,也不冷也不熱,所以我必從我口中把你吐出去。 】

- 2) 一個有趣的地理環境: 聽說老底嘉附近有希拉波立和歌羅西兩個城市,希拉波立有一股溫泉,歌羅西則有一股冷泉,這一股溫泉和一股冷泉,流到老底嘉時匯合在一起,變成不冷也不熱,喝了令人作嘔的溫水。(此段僅供參考)
- 3) 老底嘉教會的不冷不熱,指的是他們自滿自足、自以為是。

【3:17 你說:我是富足,已經發了財,一樣都不缺;卻不知道你是那困苦、可憐、貧窮、瞎眼、赤身的。】 4)所以老底嘉要發熱心,也要悔改。

悔改的<mark>第一步</mark>,向主買火煉的金子,也就是經得起考驗的信心,像亞伯拉罕一樣的 信心。

悔改的<mark>第二步</mark>,買白衣穿上。白衣的<mark>第一個意義</mark>,就是保守救恩,不要從恩典中墜落。<mark>第二個意義</mark>,就是積極行善,追求義行,如同新婦穿上光明潔白的細麻衣。 悔改的第三步,買眼藥擦眼睛,眼藥就是真理,神的話能明亮人的眼睛;。

【 啓:19 凡我所疼愛的,我就責備管教他;所以你要發熱心,也要悔改。 】

【彼前 1:7 叫你們的信心既被試驗、就比那被火試驗、仍然能壞的金子、更顯寶貴・可以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、得着稱讚、榮耀、尊貴。】

【賽 61:10 我因耶和華大大歡喜、我的心靠 神快樂·因他以拯救爲衣給我穿上、以公義爲袍給我披上、好像新郎戴上華冠、又像新婦佩戴妝飾。】

【 啓 19:8 就蒙恩得穿光明潔白的細麻衣、這細麻衣就是聖徒所行的義。 】

【詩篇 19:8 耶和華的訓詞正直、能快活人的心・耶和華的命令清潔、能明亮人的眼目。】

反思:『悔改的迫切性』

《啟示錄》中督促信徒悔改,都很強調主耶穌再來,因為祂必再來審判,所以我們要好憐憫、發熱心,快悔改,積極行義;因主祂再來如同賊一樣,當要趁著今日趕快悔改,積極行義。今天,若我們對主再來的意識很薄弱,靈性沉睡不醒,像老底嘉教會一樣自以為是,不懂得悔改、追求長進,等主再來審判,就懊悔莫及了!

共勉之!